

证券代码：836414

证券简称：欧普泰

公告编号：2023-032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没有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理职务或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独立董事采取固定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2、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

二、审议程序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2023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公司所处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以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四、其他规定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金及津贴均按月发放；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3、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五、 备查文件

- （一）《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三）《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